

From: 无心无念 [REDACTED]
Sent: 09 October 2016 11:46
To: response
Subject: 有關建議改善聯交所的上市監管決策及管治架構的諮詢文件

2016年6月諮詢文件中的內容使得證監會權利過於集中，合適性界定模糊不清，港股素來倚披露為本的屬性會淪為以監管為主，顧為保護投資者利益及港股上市流程的公正性，本人不支持此諮詢文件中的內容。